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

社區危機應對小組 第一次報告

I. 會議

社區危機應對小組（下稱「小組」）分別於 2020 年 2 月 14 日、2020 年 3 月 5 日及 2020 年 3 月 20 日召開第一次座談會、第二次座談會及第一次會議。

II. 有關以仁愛診所作為指定診所之事宜

2. 由於仁愛診所接近學校和民居，加上疑似患者不會在仁愛診所進行快速測試而需轉往屯門醫院，故小組成員認為仁愛診所並非為理想的分流診所。小組成員議決去信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反對使用屯門仁愛診所作為分流診所，作為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下指定診所接收輕微發燒或出現上呼吸道感染病徵的病人。

III. 有關懲教署製造口罩之存量及去向

3. 經討論後，小組成員議決去信懲教署，查詢有關口罩的存貨、需求及供應事宜。

IV. 有關約二百萬撥款用作防疫用途之計劃

4. 經第一次座談會討論後，小組成員同意分別各以 100 萬元購買可重用口罩及酒精搓手液，供市民防疫之用。召集人請小組成員於一個星期內提供不少於五個夥拍團體的邀請名單，並請秘書處在收到有關名單後發出有關邀請。截至限期前，秘書處沒有收到任何名單。

5. 經第二次座談會討論後，小組成員同意分別以 70 萬元購買外科手術口罩及以 130 萬元購買可替換式面罩，供市民防疫之用。小組成員同意在屯門區議會正式處理成立該小組後，便向 27 個機構發出通知，邀請他們成為夥拍團體，提供計劃書供小組考慮。

6. 經第一次會議討論後，小組按屯門區議會的決議，落實分別以 100 萬元購買外科手術口罩、以 40 萬元購買酒精搓手液、以 30 萬元購買消毒濕紙巾，以及以 30 萬元購買漂白丸。就以 100 萬元購買可替換式面罩（俗稱「豬咀」）使用的濾罐或濾棉事宜，小組同意在收到民政事務總署給予屯門區議會的回覆後再作跟進。

V. 其他建議

7. 小組成員就以下事項提出建議：(i) 向理工大學相關部門查詢有關可重用口罩的詳情；(ii) 相關部門應增加口罩供應予屯門外判清潔員工，以確保他們具備足夠的保護裝備；(iii) 以招標形式聘請專責清潔小隊，統一處理確診單位、大廈及家居檢疫人士的清潔工作；以及 (iv) 相關部門應與基匯資本協商，暫緩翻新友愛街市計劃。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20年4月16日

檔號：HAD TM DC/13/35/DC/35 Pt.1